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
2020 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责
任
书

2020 年 4 月 15 日

2020 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分管校领导与部门负责人）

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作为全面从严治党总抓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和十一届市纪委四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的总要求，切实履行意识形态工作、基层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工作方面的主体责任（简称“三大主体责任”），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深化细化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巩固发展风清气正的校园政治生态，坚定不移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持续提升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质量，结合学校实际，特签订本责任书。

一、责任期限：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3 月

二、责任原则

1. 自觉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研究宣传和“三进”工作，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深入实施《关于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建立健全持续学、跟进学的长效机制，抓好重大主题宣传教育，组织部门员工和师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论述，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贯彻到学校工作的各方面、各环节。

2. 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引导师生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防“七个有之”，坚决做到“五个必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强化政治监

督，加强政治纪律和政治生态建设，增强保密责任意识，坚持和发挥好党管保密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认真贯彻中央、市委的要求，做到政令畅通、令行禁止、执行有力，确保学校党政决策部署得到有效落实。

3. 完善“四责协同”机制。落实《关于加强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建设的实施办法》，以形成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合力为目标，把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的横向协同协作与纵向压力传导结合起来，推动知责明责、履责督责、考责问责等各个环节形成闭环，构建形成主体明晰、有机协同、层层传导、问责有力的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机制。

4. 持之以恒深化作风建设。把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当前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任务，围绕“严规矩、转作风、重落实”深入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把服务师生意识不够主动、责任担当缺失、推进工作不力、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等作为治理重点，持续推进职能部门作风建设，强化服务、指导、管理意识，建立服务型部门。

5. 切实加强部门内部建设。部门负责人要带头参加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经常性开展的谈心、谈话活动，带头推进民主集中制，带头建立健康的工作关系，发展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在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上作表率。

三、责任范围

各部门、二级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是职责范围内履行“三大主体责任”第一责任人。在严抓严管中体现责任、践行责任。

四、责任内容

（一）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方面

1. 健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体系。服从党委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发挥意识形态领导小组的整体谋划、统筹协调作用。推进党委

统一领导、宣传部门牵头抓总、有关部门协同参与的意识形态领域各项风险防控管控协同联动工作机制。落实《学校党委意识形态责任制实施办法》《学校新媒体建设和管理办法》《学校内部刊物管理规定》等制度，加强对二级党组织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考核，严格“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制度清单”管理，加强监督检查。

2. 严肃课堂教育教学管理。建立健全课堂教学管理办法和管理体系，抓好课堂阵地，加强课堂和教材管理。对意识形态属性较强的学科专业教材和引进教材进行严格审查把关。

3. 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严格执行论坛讲座、期刊等宣传品的申报审核制度。加强网络阵地的监管，加强社团指导和管理。抓好网络阵地，加强微信群、QQ群群主管理责任宣传教育，加强宣传员和网评员队伍建设。加强重要敏感节点的舆情监测和应对，开展师生思想状况滚动调研，及时准确地把握师生思想动态。加大对师生中宗教信仰排摸力度，防止宗教对校园的渗透和传播，建立信教学生信息库。

4. 加强师生思想政治工作。贯彻落实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实施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规划，落实《“三圈三全十育人”实施意见》，组织“十育人”典型评选工作，深入开展违反师德师风行为专项治理工作；加快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改革，做好学生价值引领，总结提炼思政工作课题研究成果，深化马克思主义学院内涵建设。推进网络思政工作，加强易班和微信公众号建设。落实“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教育方针，发挥好第一课堂育人主渠道作用，推进美育和劳动教育进课程，加强劳模精神、援边精神和优秀传统文化传播，推进以志愿服务、公益劳动为内涵的社会实践活动，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强化实践育人、文化育人、服务育人，营造合力育人的浓厚氛围。

（二）基层党建工作主体责任方面

1. 认真履行党建责任。持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学校党委重要工作部署；强化部门负责人是所在部门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的意识，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基层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三大主体责任”。在严抓严管中体现责任、践行责任，真正做到教育教学工作与管党治党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层层扣紧管党治党“责任链条”，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建设向基层有效延伸，落地落实。

2.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加快构建学校党委、二级学院党组织、基层党支部和党员“四位一体”的组织体系，形成落实党的领导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全覆盖的工作格局。推动《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落地见效，深化星级党支部创建活动。推进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规范党员发展工作，提高党员发展质量。严格党员教育管理，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建设，建立主题党日和组织生活观摩交流常态化机制。

3.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强化学生价值引领，形成学校、二级学院、职能部门、教师、学生多方联动、紧密协同的长效机制。做好课程思政培育校重点项目验收，总结提炼建设成果，加强思政工作课题研究，抓好马克思主义学院内涵建设。

4. 聚焦解决突出问题。抓好2019年述职评议考核时所梳理的问题的整改，对当前本部门党建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针对性地述整改、述举措、述成效。加强和改进本部门党建工作的思路措施，建立完善主题教育学习、调研、检视、整改长效机制，扎实推进主题教育回头看工作落细落实，确保在2020年度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召开前，所有问题应改尽改，以实际成效检验主题教育成果。

（三）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内监督工作主体责任方面

1. 驰而不息纠正“四风”。落实基层党组织主体责任和领导干部履行“一岗双责”；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重大问题及时请示汇

报，增强“四个意识”；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纠正“四风”。督查领导干部严格执行办公用房、公务用车、公务接待、兼职兼薪、承担教学科研任务、出国（境）等制度规定的情况，督查“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使用管理情况。抓住国定假日、寒暑假前后等重要时间节点，加强预警，开展专项检查。

2. 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的原则，突出政治标准，贯彻德才要求，注重结构布局和创新导向。增强选人用人的系统性、科学性，严格落实“凡提四必”制度。强化干部考核管理，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建立健全容错纠错机制，激发干部队伍干事创业活力。配合学校纪检干部队伍建设。

3. 开展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机制，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监管到位；践行“四种形态”，抓早抓小，对涉及本部门的信访举报，积极配合学校纪检部门开展调查处理，督促整改，进行警示教育。

（四）疫情防控和校园政治安全与稳定方面

1. 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慎终如始地加强疫情防控工作，形成统一高效、响应迅速、科学精准、联防联控、多元参与的校园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把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作为首要任务，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市教卫工作党委、市教委工作部署，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压紧压实主体责任，完善在线教学方案和应急预案，创新招生就业工作方式，努力确保人才培养质量；加强宣传教育，用好用活学校疫情防控鲜活素材、生动教材，加强学生的理想信念、爱党爱国、生命健康、责任担当、习惯养成教育；严格校园管理，加大校园环境整治力度，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风险防范化解能力。

2. 加强维护校园政治安全与稳定。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包括政治安全、意识形态安全、网络信息安全、生产和设施安全、师生人身和财

产安全、食品安全等。部门负责人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教卫工作党委关于安全稳定工作会议精神。守土有责，做好意识形态工作，确保学校意识形态和网络信息安全，加强对重点人群管理，做好群众工作。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形成思政工作评价体系。维护校园的运行安全，高度重视校内施工和生产安全管理，为学校教育改革发展创造和谐稳定的育人环境。

五、责任考核

1. 学校党委将根据市教卫工作党委有关工作考核要求，对各部门、二级学院贯彻落实“三大主体责任”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

2. “三大主体责任”的贯彻落实情况将作为对各级领导干部考核、选拔、任用和业绩评定的重要内容，作为年度考核和先进评比的重要依据。

六、责任追究

签订本责任书的校领导班子成员、签订部门负责人本人及其责任范围内的人员，因疏于职守、管理松懈导致管辖范围内发生违规违纪违法问题的，将严肃追究责任。

七、附则

本责任书一式3份（双方各执一份，学校党委留存一份），自签约之日起实施。如责任人工作变动，其责任由继任者接替。

分管校领导：

部门负责人：

2020年4月15日

2020年4月15日